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教务处〔2022〕2号

关于加强寒假期间学生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目前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为加强疫情防控新形势下寒假期间实习管理及学生安全教育，确保实习学生身心健康，落实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今冬明春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寒假及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的提示》等文件精神，现就加强寒假期间实习学生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规范实习管理，做好自查工作

1.二级学院应按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试行）》规范开展实习，确保落实省教育厅“六个一”要求，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下学生实习管理工作。

2.二级学院应充分运用实习综合管理平台，加强对实习过程的监管，安排专人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二级学院应要求专业教学团队将实习学生、实习单位、实习地点、实习管理教师等纳入台账清单管理，安排实习管理教师利用QQ群、手机APP等信息化手段，定期发布实习信息，并

与实习单位紧密联系，共同做好安全生产、职业道德、职业精神等方面的教育及实习过程管理等。

二、坚持不懈，落实疫情防控责任

1.二级学院务必高度重视特殊时间节点的实习管理，持续关注疫情形势，做好统筹，严格落实国家、省、校有关疫情防控文件精神，安排专人做好学生寒假期间实习管理工作，全面精确掌握假期学生实习情况，做好实习时间节点、地点、工作生活环境、安全防护措施等情况统计；及时关注全国疫情分布情况，做好实习学生中高风险地区摸排工作。

2.二级学院要严格按照上级和学校疫情防控规定，凡由二级学院安排的集中实习必须提前向教务处和学校疫情防控办公室做好实习情况报备,不得安排学生到中高风险地区实习。

3.实习管理人员应做好省外实习返家或实习结束的学生信息统计，并引导其做好旅途和居家防护，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政策，落实提前向居住地报备制度，并严格按居住地要求落实“核酸检测”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假期实习未结束的学生，尽量就地过节，非必要不流动、不聚集，非必要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主动做好自身健康监测，有疫情相关情况必须及时向学校报告。

三、高度重视，落实安全责任

1.二级学院务必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加强与实习单位联系，督促实习单位落实实习管理制度、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学生实习安全,与学生及家长定期进行沟通联络，全时段全过程掌握学生实习动态和身体状况。

2.寒假期间，各二级学院务必高度警觉，提高警惕，明确顶岗实习学生的安全教育职责分工，加强实习监管，做好假期学生联系、毕业设计指导、实习检查、安全教育等管理工作。

3.多种形式强化宣传教育，提醒学生要遵纪守法，遵守疫情防控规定。要求实习学生严格按照实习管理规定履行请销假手续，保持信息畅通，报告行程，掌握必要的防护技能，遇到突发情况及时向实习单位和学校报告。

四、加强联系，掌握学生实时状态

1.春节期间辅导员和指导老师每天联系实习学生，重点做好假期安全教育、新冠疫情防控教育；了解学生春节假期安排，尤其是春节留在实习岗位不回家的学生，要加强人文关怀，掌握学生的实时动向，做好台账，按学院疫情防控要求报送相关信息。

2.掌握实习学生返家情况。各二级学院辅导员要通过多渠道掌握学生春节期间出行情况（返家），掌握学生动态，做好记录工作，及时向教务处和学校疫情防控办公室报备。

五、合理安排，做好假期应急处理预案工作

各二级学院要在寒假期间安排专人认真做好假期校外实习管理值班工作，保持24小时联络通畅。对实习学生出现异常情况的，要第一时间积极协调实习单位，双方共同按照当地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妥善处理，及时联系学生家长告知有关情况，并第一时间向当地疫情防控部门和学校疫情防控办公室报告。



